

附件 1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

（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三）协调市级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五）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六）根据有关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 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95.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1.5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6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1.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7.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2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27.36	总计	62	2,62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627.36	2,627.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	9.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	9.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	9.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0.33	2,560.33					
21004			公共卫生	1,269.52	1,269.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9.52	1,26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	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	9.38					
21013			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6.78	216.78					
2101501			行政运行	155.99	155.9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79	60.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2	25.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2	25.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2210202			提租补贴	0.30	0.3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4	7.34					
229			其他支出	31.58	31.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8	31.58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8	3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627.36	207.03	2,42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	9.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	9.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	9.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0.33	171.58	2,388.75			
21004			公共卫生	1,269.52		1,269.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9.52		1,26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	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	9.38				
21013			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6.78	155.99	60.79			
2101501			行政运行	155.99	155.9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79		60.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2	25.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2	25.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2210202			提租补贴	0.30	0.3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4	7.34				
229			其他支出	31.58		31.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8		31.58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8		3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5.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1.5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73	9.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60.33	2,56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2	25.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1.58		31.5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27.3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27.36	2,595.78	3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627.36	总 计	64	2,627.36	2,595.78	3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2,595.78	207.03	2,38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3	9.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	9.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	9.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60.33	171.58	2,388.75
21004			公共卫生	1,269.52		1,269.5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269.52		1,26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	6.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	9.38	
21013			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58.44		1,058.4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16.78	155.99	60.79
2101501			行政运行	155.99	155.9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79		60.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2	25.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2	25.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8	18.08	
2210202			提租补贴	0.30	0.3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4	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43	30201	办公费	0.2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7.73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1.0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3	30206	电费	6.1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0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4			
人员经费合计		183.61	公用经费合计					2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1.58	31.58		31.58	
229			其他支出		31.58	31.58		31.5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1.58	31.58		31.58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1.58	31.58		31.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2,627.36 万元。与 2021 年度 430.33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197.03 万元，增长 510.54%，主要原因是采购防疫物资及开展医疗救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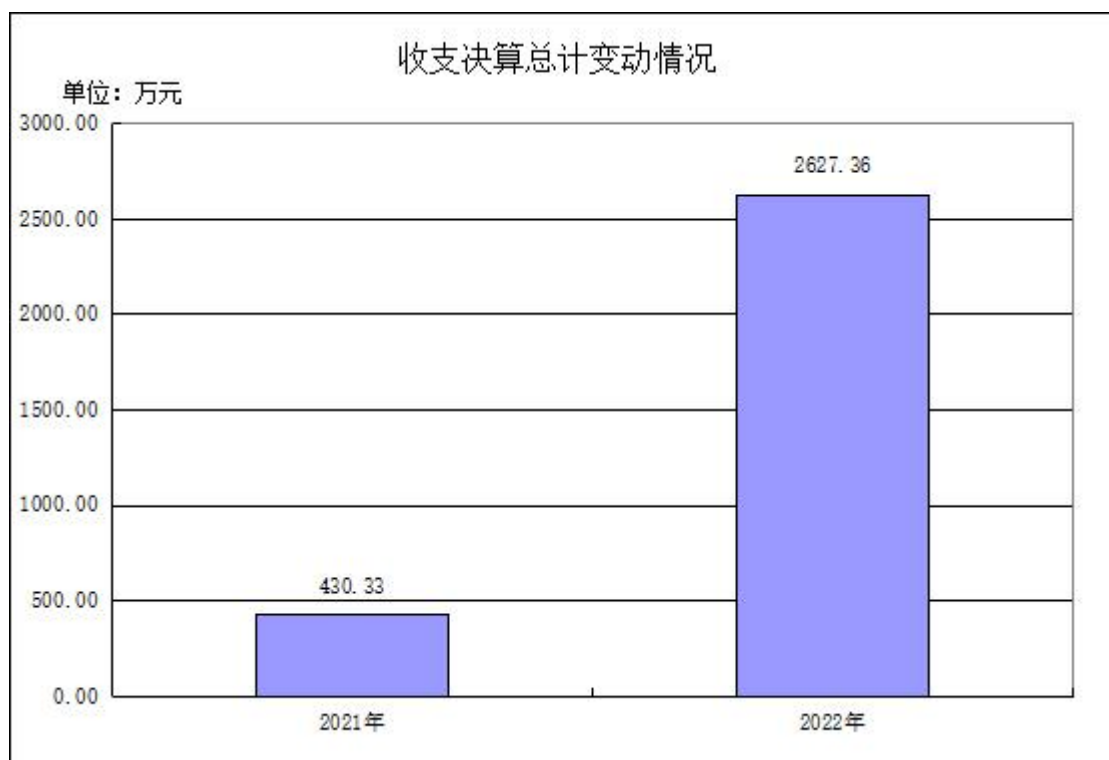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627.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27.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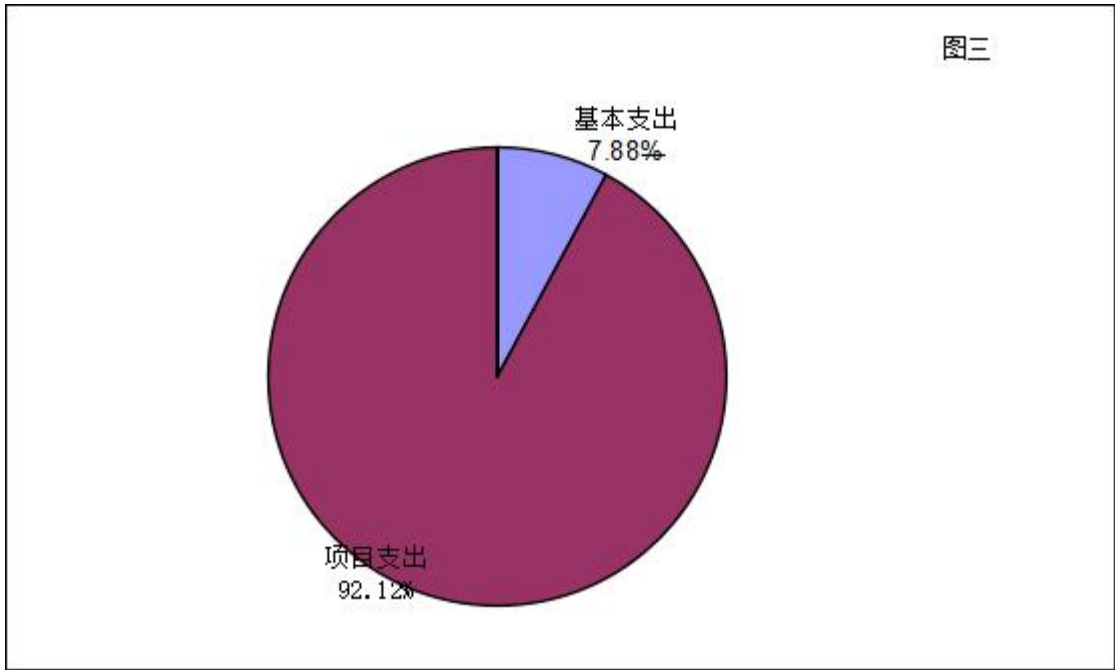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627.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8%；项目支出 2,42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1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27.36 万元。与 2021 年度 430.33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197.03 万元，增长 510.54%，主要原因是采购防疫物资及开展医疗救助。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95.7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595.7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采购防疫物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8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31.5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开展医疗救助。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95.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95.78 万元，增长 503.2%。主要原因是采购防疫物资及开展医疗救助。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95.7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73 万元，占 0.37%。卫生健康（类）支出 2560.33 万元，占 98.63%。住房保障（类）支出 25.72 万元，占 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6.48 %。其中：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项目支出 2388.75 万元。项目主要成效：按照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有关要求，通过紧急采购、公开招标等方式，先后共采购入库 1269.52 万余元防疫物资，涉及N95 口罩、酒精、防护服等，均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

通过开展医保政策下社区活动、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志愿服务等方式，加大宣传影响力，帮助居民更全面了解事关参保群众切身利益的医保政策。耐心接受群众来信来访，认真受理各类信访投诉举报。今年以来，共发放宣传资料万余份，接受群众咨询等 5000 余人次，受理市长热线 46 件，受理率 100%，办结率 100%。

严格按照市、区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2022 年，共办理医疗救助 22512 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1000 余万元，困难群体救助率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6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03%，主要原因增加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经费 1269.52 万元，涉及N95 口罩、酒精、防护服等，均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占决算支出总额 49.58%；城乡医疗救助经费 1058.44 万元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占决算支出总额 41.3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3.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3.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31.58 万元，本年支出 31.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用于城乡医疗救助。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4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1 万元，增长 0.4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5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3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4.6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医疗保障局无公务用车，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无其他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2420.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聚焦重点工作，统筹全年目标，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基金监管、居民医保参保、政策宣教、医疗救助、带量采购和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提标提质。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局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420.3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6个一级项目。

党建结对共建、文明创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万元，执行数为5.12万元，完成预算的9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与社区开展结对共建；二是订阅报刊、书籍；三是党员培训、支部主题党日，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促进基层党建工作。

医疗保障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43万元，完成预算的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制作发放宣传资料；二是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保宣传街道、社区全覆盖，提高群众医疗保障政策认知度。

医疗保障监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48万元，执行数为26.73万元，完成预算的8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区监管业务培训；二是开展“两定”医药机构重点抽查复查，保障了全区医保基金及全区医疗救助资金使用风险。

行政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5万元，执行数为1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

效益是：完成 3 名协管人员聘请工作，保障了单位行政运转。

防疫物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69.52 万元，执行数为 126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承担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保障任务,采购了消毒用品 2061L、医用用品 108 万件、防护用品 126 万件等防疫物资，保障区新冠疫情指挥部所需物资。

医疗救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0.022 万元，执行数为 109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按照市、区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确保做到数据共享、信息对称、精准帮扶、应保尽保。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社会效益

2022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聚焦重点工作，统筹全年目标，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基金监管、居民医保参保、政策宣教、医疗救助、带量采购和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提标提质；

联合区卫健部门、区公安部门、区医保经办机构等部门，组织医疗专家、第三方会计事务所、法律顾问等专业力量，通过自查自纠、日常监督、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抽查复查、督查检查等形式，全力保障专项整治行动深入推进，处置涉嫌违规定点医药机构 160 余家次，追回医保基金 570 余万元。办理医疗救助 22109 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1090.02 万元，困难群体救助率 100%；通过紧急采购、公开招标等方式，先后共采购了消毒用品 2061L；医用用品 108 万件；防护用品 126 万件等防疫物资均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

2. 可持续影响

把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期间形成的有效措施以及经验制度化、常态化，有效防控危害基金安全的行为发生，不断推动专项治理行动向纵深开展。

3. 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通过开展 2022 年度服务对象双评议满意度调查，民众的满意度为 100%。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加强统筹调度，有序推进基金监管、医疗救助、带量采购、居民参保、防疫物资采购、深化改革等重点工作。

一是加强基金监管。采取政策宣传、条例宣讲、警示教育、印制宣传卡片等方式，深入中大、詹家墩社区和两定机构宣传造势。以严厉打击“三假”等诈骗医保基金行为为重点，组织开展自查自纠和专项整治。督促指导两定机构开展自查自纠，督促清退违规金额 400 余万元。组织协调医保经办机构、第三方审计公司、医疗专家等，联合卫健公安等相关部门，先后对 60 余家两定医药机构开展重点抽查检查，查处问题涉及违规金额 170 余万元，及时移交医保经办机构进行处置。认真受理群众举报投诉和重点线索核查工作，行政立案 1 件，责令退回骗取的生育保险津贴 8 万余元并处以罚款；查处三假典型案例 1 件，追回医保基金 6 万余元并解除医保服务协议。加大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在市局官网曝光 2 起区局经办的三假典型案例。协调完成 14 家公立定点医药机构 200 余个品种 6 批次带量采购工作。参与协调落实区级经办机构办公场所优化调整和异地就医备案等高频服务事项下沉等改革重点工作。

二是落实医疗救助。充分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做实做优医疗救助。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参与资

金审核，不断优化完善医疗救助工作流程，加强个案研判，提高服务时效。先后组织审批医疗救助 22512 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1300 余万元，困难群体救助率 100%。认真落实经责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

三是组织居民参保。在区政府的领导下，落实医保部门牵头责任，积极协调经办、残联、民政、卫健、税务、教育等各部门各街道，组织推进方案制定、会议部署、宣传发动、业务培训、困难人群参保缴费、重难点问题协调研判等各环节工作。组织印发宣传资料 70000 余份，培训人次达 300 余人次，协调推进居民医保参保工作有序开展，目前，居民医保参保已近 12 万人。

四是组织应急防疫物资采购。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采购指令和政府采购要求，先后组织紧急采购 2689 余万元防疫物资，涉及 N95 口罩、酒精、防护服和居家隔离健康包等，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应急需求。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加强基金监管	1. 督促指导两定机构开展自查自纠，督促清退违规金额400余万元；2. 对60余家两定医药机构开展重点抽查检查，查处问题涉及违规金额170余万元。	完成
2	落实医疗救助	组织审批医疗救助22512人次，发放救助资金1300余万元，困难群体救助率100%	完成
3	组织居民参保	组织印发宣传资料70000余份，培训人次达300余人次，协调推进居民医保参保工作有序开展。	完成
4	组织应急防疫物资采购	组织紧急采购2689余万元防疫物资，涉及N95口罩、酒精、防护服和居家隔离健康包等，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有力保障疫情防控应急需求。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医疗保障管理事务（类）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反映医疗保障管理方面的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项）：反映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电话：027—85587573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100

单位名称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基本支出总额		207.03		项目支出总额		2420.33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万元）					（20分*执行率）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635.05	2627.36	99%	19.8		
年度目标： （10分）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主体责任，聚焦重点工作，统筹全年目标，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基金监管、居民医保参保、政策宣教、医疗救助、带量采购和自身建设等各项工作提标提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与社区开展结对共建		6次	6次	3	
			党员培训、支部主题党日		12次	12次	3	
			聘请3名工作人员协助开展工作		3名	3名	3	
			消毒用品		2061L	2061L	3	
			医用用品		108万件	108万件	3	
			防护用品		126万件	126万件	3	
			资助参保人次数		≥ 12000人次	12500人次	2	
			住院救助入次数		≥ 3200人次	3247人次	2	
			门诊救助入次数		≥ 18000人次	18862人次	2	
			制作发放宣传物品资料		1万	1万	3	
			督促指导定点医药机构		355家	355家	3	
			开展“两定”医药机构重点抽查复查		100家	160家	3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标准	标准	标准	3
					专项资金审计完成率	100%	100%	3
					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	全区	全区	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9%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体帮扶，医疗救助工作	按照市、区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	办理医疗救助22109人次，发放救助资金1090.02万元，困难群众救助率100%。	5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	围绕医疗保障领域“三假”等欺诈骗保行为，深入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研究制发工作方案，及时召开工作联席会及部署会，明确细化整治重点、压紧压实工作责任。	联合区卫健部门、区公安部门、区医保经办机构等部门，组织医疗专家、第三方会计事务所、法律顾问等专业力量，通过自查自纠、日常监督、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抽查复查、督查检查等形式，全力保障专项整治行动深入推进，处置涉嫌违规定点医药机构160余家次，追回医保基金570余万元。	5		
			保障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充足	承担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保障任务,按要求采购了相关防疫物资。	通过紧急采购、公开招标等方式，先后共采购了消毒用品2061L、医用用品108万件、防护用品126万件等防疫物资均交由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调度。。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25日

自评得分：98.6分

项目名称		党建结对共建，文明创建				
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5	5.12	93.00%	18.6分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坚持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定期召开局党组会议，制作宣传专栏重点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党史学习集中夜学，开展社区帮扶结对共建工作，订阅党史学习资料、订阅报刊等。			坚持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定期召开局党组会议，组织党员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活动，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美好环境与幸福共同缔造”重要指示精神，开展党史题材观影活动，购买党史学习教育书籍，根据《残疾人就业保证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购买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开展与香江、永丰和中大等社区帮扶结对共建工作，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订阅各类报刊杂志等。	20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与社区开展结对共建	6	6	5
			订阅报刊、书籍	85	85	5
			党员培训、支部主题党日	12	12	5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成果考核通过率	100%	100%	5
			党建活动参与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党务活动常态化、促进基层党建工作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1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25日 自评得分：98.3分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0	9.43	94%	18.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以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保为宣传重点，搭建宣传站点、发放宣传折页、贴海报标语、播放短片、制作宣传展牌等宣传形式，扩大宣传普及面，加大宣传影响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以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保为宣传重点，搭建宣传站点、发放宣传折页、贴海报标语、制作宣传展牌等宣传形式，扩大宣传普及面，加大宣传影响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发放宣传资料		1万份	1万份	20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打击欺诈骗保宣传街道、社区全覆盖		全区	全区	10
		时效指标	宣传展示天数		>200天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4%	4.5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工作人员政策掌握度		100%	100%	5	
		群众医疗保障政策认知度		85%	100%	5	
		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25日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行政运转					
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9.5	19.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聘请 3 名协管员分别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其他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聘请 3 名工作人员协助开展医疗救助系统录入、两定机构现场监督检查、处理举报投诉、管理信息平台等方面工作；协助开展财务、档案、监管等方面工作；协助办公室及监管科完成交办的其他信息登录、资料整理、文书归档、内勤管理等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3名协管人员聘请工作		3名	100%	5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聘用薪酬发放及时性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人员受到处罚或投诉受理次数		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行政运转保障度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自评得分：100分

项目名称		防疫物资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269.52	1269.5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承担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保障任务,按要求采购了相关防疫物资。			承担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保障任务,采购了消毒用品2061L;医用用品108万件;防护用品126万件等防疫物资。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毒用品		2061L	100%	10
			医用用品		108万件	100%	10
			防护用品		126万件	100%	10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标准		标准	100%	10
	时效指标	已全部按规定交区防控指挥部应急与物质保障组仓库入库		完成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防疫指挥部物资保障组防疫物资充足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保障区新冠疫情指挥部所需物资		完成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江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江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090.02	1090.0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与中央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通过实施城乡医疗救助、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按照市、区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确保做到数据共享、信息对称、精准帮扶、应保尽保。			为减轻困难居民的医疗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推进医疗救助与综合医疗改革相衔接，通过政府拨款或者社会捐助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以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或者减免医疗费用等方式，按照市、区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工作确保做到数据共享、信息对称、精准帮扶、应保尽保。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保人次		≥ 12000人次	12500人次	5
			住院救助人次		≥ 3200人次	3247人次	5
			门诊救助人次		≥ 18000人次	18862人次	5
		质量指标	住院门诊费用救助比例		50%/100%	50%/100%	5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80%/100%	70%/80%/100%	5
	时效指标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率		不低于上年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率		100%	100%	10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
满意度指标	资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